# 新野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小麦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野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小麦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1月0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新野政采公开-2026-28；

2、项目名称：新野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小麦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360000.00元；

最高限价：3360000.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 1 | 新野政采公开2026-28-1 | 新野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小麦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 | 3360000.00 | 336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小麦规模种植单产提升相关设备物资采购（详见采购清单）；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完毕；

5.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技术标准；

5.6质保期：一年；

5.7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1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时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 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_万元或预留__/__%份额。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2.5.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相关网站截图和信用报告）；

3.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信息原件。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需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10月16日至2026年10月23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法定公休日除外。）

2、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ggzy.xinye.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1月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ggzy.xinye.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1月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野县）》电子交易平台。（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签到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的，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中

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询价。

按照《新野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新野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新财购〔2022〕109号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登录“新野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xinye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在线打印《新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招标人：新野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刘万孟

联系电话：16697735386

地址：南阳市新野县中兴路中段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鑫泽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张衡西路光彩国际

联 系 人：龚琳

电 话：15188225216

3.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龚琳

电　　话：15188225216